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组织起草叶城县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拟定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规划和计划；参与研究有关部门在产业政策、资金投入、科技发展等工作中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工作；

2、负责全县安全生产伤亡事故统计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县安全生产信息；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承担叶城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监督并通报有关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3、承担叶城县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承担叶城县非煤矿山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证申报资料进行初步审核。

4、负责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叶城县工矿商贸企业作业场地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申报资料审核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健全完善叶城县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核查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5、负责组织叶城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依法组织叶城县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协调叶城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

，综合管理全县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分析工作。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应急指挥调度室、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监督管理股、救灾和物资保障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部门编制数21人，实有人数14人，其中：在职14人，减少2人；退休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功能分类 | 预算数 |
| 财政拨款（补助） | 249.96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一般公共预算 | 249.96 | 202 外支出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203 支出 | |
|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 | 204 公共支出 | |
| 事业收入 | | 205 教育支出 | |
|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 206 科学技术支出 | |
| 其他收入 | |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6.12 |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 |
| |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 |
| | | 213 农林水支出 | |
| |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 |
| | |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217 金融支出 | |
| | |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 19.01 |
| | |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1512.83 |
| | | 227 预备费 | |
| | | 229 其他支出 | |
| | | 230 转移性支出 | |
| | | 231 债务还本支出 | |
| | | 232 债务付息支出 | |
| | |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 小 计 | 249.96 | | |
|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 1308 | | |
| 收 入 总 计 | 1557.96 | 支 出 合 计 | 1557.96 |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 |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 | | |
|----------------|--------|-----------------|--------|-------------|---------------|
| 项 目 | 合 计 | 功 能 分 类 | 合 计 |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
| 一、财政拨款（补助） | 249.96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
| 一般公共预算 | 249.96 | 202 外支出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 203 支出 | | | |
| | | 204 公共支出 | | | |
| | | 205 教育支出 | | | |
| | | 206 科学技术支出 | | | |
| | |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6.12 | 26.12 | |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 | | |
| |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 | | |
| | | 213 农林水支出 | | | |
| | | 214 交通运输支出 | | | |
| | |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 |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 | 217 金融支出 | | | |
| | |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
| | |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 19.01 | 19.01 | |
| | |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 |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204.83 | 204.83 | |
| | | 227 预备费 | | | |
| | | 229 其他支出 | | | |
| | | 230 转移性支出 | | | |
| | | 231 债务还本支出 | | | |
| | | 232 债务付息支出 | | | |
| | |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 | |
| 收 入 总 计 | 249.96 | 支 出 总 计 | 249.96 | 249.96 |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557.96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收入预算1557.9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49.96万元，占16.04%，比上年增加13.19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基数提高；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1308万元，占83.96%，比上年增加1308万元，主要原因是应急救援项目结余资金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1557.9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49.96万元，占16.04%，比上年增加113.1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合并。

项目支出1308万元，占83.96%，比上年增加1208万元

，主要原因是应急救援项目结余资金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9.96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12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19.0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4.8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性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9.9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8.76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合并，基数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12万元，占10.45%。
2. 住房保障支出（类）19.01万元，占7.61%。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04.83万元，占81.9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6.1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92万元，增长12.59%，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人员增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基数提高。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19.0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47万元，增长14.93%，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人员增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基数提高。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157.3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50万元，增长10.92%，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人员增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基数提高。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47.4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87万元，增长19.89%，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人员增多，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基数提高。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9.9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2.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7.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叶城县2019-2020年度冬春期间受灾群众中央救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财建〔2019〕488号、喀地财建〔2019〕184号精神，实施该项目，项目资金1308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1308万元用于2019年冬春季节受灾群众

补助。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为上年项目2019年总资金1308万元，支付为0万元。为25000户群众进行物资采购面粉25000袋，大米12000袋，清油25000桶，另外群众生活电费728万元，解决受灾群众困难，保障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8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84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0.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3万元，增长

33.2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合并，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8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2辆，价值32.7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辆，价值20.00万元；其他车辆1辆，价值12.7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4.82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308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预算单位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 | | 项目名称 | 叶城县2019-2020年度冬春期间受灾群众中央救助资金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308 | 其中：财政拨款 | 1308 | 其他资金 | |
| 项目总体目标 | 根据新财建〔2019〕488号、喀地财建〔2019〕184号精神，实施该项目，项目资金1308万元。该项目为上年项目2019年总资金1308万元，支付为0万元。为25000户群众进行物资采购面粉25000袋，大米12000袋，清油25000桶，另外群众生活电费728万元，解决受灾群众困难，保障基本生活。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群众采购面粉成本(元/袋) | | | 95 | |
| | | 群众采购大米成本(元/米) | | | 150 | |
| | | 群众采购清油成本(元/桶) | | | 65 | |
| | | 群众生活用电补助成本(元/度) | | | 0.39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工及时率(%) | | | 100% | |
| | 数量指标 | 群众采购面粉数量(袋) | | | 25000 | |
| | | 群众采购大米数量(袋) | | | 12000 | |
| | | 群众采购清油数量(桶) | | | 25000 | |
| | | 群众生活用电补助数量(度) | | | 18666666 | |
| | 质量指标 | 群众数量(户) | | | 25000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 项目项目指标 | 经济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时限(年) | | | 1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群众数量(户) | | | 25000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 | 90%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应急管理局

2020年04月29日